

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 目 名 称：资源县人民法院安检设备采购

项 目 编 号：GLZC2024-J1-990937-GXCJ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3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23 -

第四章 评审办法 - 43 -

第五章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47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51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资源县人民法院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资源县人民法院安检设备采购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活动，并于2024年11月2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现将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LZC2024-J1-990937-GXCJ

项目名称：资源县人民法院安检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人民币叁拾叁万肆仟伍佰肆拾叁元柒角伍分（¥334543.75元）

采购需求：

项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主要技术参数
1	资源县人民法院安检设备采购	批	1	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需求的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成交供应商承诺免费保修期满。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所属行业为工业。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11月19日至2024年11月27日9时30分止。
- 采购文件的获取地点及方式：潜在供应商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该项目招标文件。

3. 采购文件售价：本项目采购文件不收取费用。

四、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2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响应。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1月2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号开标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无需缴纳谈判保证金。

2. 供应商可视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出席开标会议；如出席开标会议，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出席代表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未携带身份证所造成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 本项目信息发布媒体：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ccgp-guangxi.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4.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30分钟内（2024年11月27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00分）供应商可以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

注：响应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后，各供应商须在解密时限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我中心开启已解密的响应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未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解密响应文件后，30分钟内在线签字确认，超过时间没有在线签字确认的系统将自动视为供应商认可。

八、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 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并按照本谈判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电子投标响应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响应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95763。

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子文件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

采购云平台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站进行查阅；（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后立即办理。）

3.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4. 本项目需要供应商代表在截标当天截标后，按谈判小组要求及时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候在线谈判及提交最后报价。

5. 本采购项目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全流程电子化操作，参与谈判的供应商需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设备需可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CA数字证书），确保谈判过程顺利进行；因供应商自身设备或网络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资源县人民法院

地 址：资源县城北开发区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桂林市七星区朝阳乡合心村公所半塘尾村 984 号

联系方式：0773-253475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工

电 话：0773-253475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 应 商 须 知 前 附 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资源县人民法院安检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4-J1-990937-GXCJ
2	3	供应商资格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3.2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参与谈判； 3.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所属行业为工业。 3.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	4	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4	13	谈判报价及采购预算金额	13.1 谈判报价应按谈判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人民币叁拾叁万肆仟伍佰肆拾叁元柒角伍分（¥334543.75 元），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3.2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4 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系统上提交最后报价，超出评委设定的最后报价时限或其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5	14.1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	15	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谈判保证金。

7	16	响应文件的制作	16.1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谈判小组在评审时，点击即可直接定位到该内容。如对谈判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响应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2 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广西政府采购云个人 CA 签章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 CA 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府采购云个人 CA 签章的可在响应文件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即可。 16.3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6.4 评审前准备 16.4.1 本项目实行网上评审，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谈判，自行承担谈判一切费用。 16.4.2 各供应商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4.3 供应商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8	17.1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7.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9	18.1	响应文件递交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9 时 30 分之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谈判文件和广

			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响应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 95763。
10	18.2	响应文件解密	18.2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截标时间后 <u>30 分钟内</u> (2024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9 时 30 分至 10 时 00 分) 供应商可以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 注: 响应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后, 各供应商须在解密时限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 我中心开启已解密的响应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未解密的, 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解密响应文件后, 30 分钟内在线签字确认, 超过时间没有在线签字确认的系统将自动视为供应商认可。
11	19.1	谈判小组组成	谈判及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 具体谈判、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的构成: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 专家 <u>2</u> 人。
12	19.2	谈判时间、地点、人员	19.2.1 谈判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19.2.2 谈判地点: 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谈判。 19.2.3 谈判参加人员: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身份证原件和供应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CA 数字证书参加谈判。请供应商及时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候谈判。 19.2.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由谈判小组在评标室内开启响应文件。
13	20.2	评审办法	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
14	26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 号), 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成交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 查询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5	27	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27.1 采购代理机构于谈判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成交信息。 27.2 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在线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
16	2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17	29.1	签订合同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八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在线签订电子合同。
18	29.3	合同备案存档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将自动存档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采购人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19	30	采购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本项目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货物类收费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不足6000元，按6000元收取）。
20	31	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1	32	监督管理机构	桂林市财政局 电话：0773-2862142

一、总则

1. 适应范围

1.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资源县人民法院安检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4-J1-990937-GXCJ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谈判项目的谈判、评审、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符合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资格并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2 “货物”系指按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3 “服务”系指按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项目”系指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2.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2.6 实质性要求：“采购需求”中所有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差，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3. 供应商资格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3.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所属行业为工业。**

3.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 联合体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6. 质疑和投诉

6.1 供应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6.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

6.3 供应商对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资源县财政局投诉。

6.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6.5 质疑联系部门：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3-2534755；

通讯地址：桂林市七星区朝阳乡合心村公所半塘尾村 984 号

6.6 投诉联系部门：桂林市财政局 电话：0773-2862142

6.7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6.8 不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函可以拒收。不符合要求的质疑函在法定质疑期内及时补充完整，否则作质疑不成立处理。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8.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其他报价无效。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二、谈判文件

9. 谈判文件的构成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办法;
- (5)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响应文件（格式）。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0.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五个工作日前在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五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0.2 供应商应实时关注本项目信息公告发布媒体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供应商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10.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0.4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或者修改谈判文件。

10.5 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在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1.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响应，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

11.1.1 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谈判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 “<http://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 下载。

11.2 响应文件组成【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1.2.1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 (1) 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必须提供）；
- (2) 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

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除供应商为以下四种情形的：

①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②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养老保险人员，提供免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④如因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系统升级等原因，暂时无法向供应商提供社会养老保险缴纳情况查询服务时，供应商可以提供已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承诺书。（须同时提供无法查询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查询网站截图、公告等）。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因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系统升级等原因，暂时无法向供应商提供社会养老保险缴纳情况查询服务时，供应商可以提供已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承诺书。（须同时提供无法查询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查询网站截图、公告等。）】
（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的，授权委托书原件须由牵头人出具）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4）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所需材料均为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5）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供应商截止开标时间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必须提供）；

（7）《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除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外，必须提供）；

（8）如货物生产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货物生产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则必须提供）；

（9）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

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货物生产企业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则必须提供）。

11.2.2 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

- （1）响应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 （2）谈判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 （3）技术规格偏差表（必须提供）；
- （4）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 （5）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包含售后服务要求的全部内容）（必须提供）；
- （6）“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按其要求提供）。

11.2.3 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 （1）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 （2）节能方面的证书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有，请提供）；
- （3）环境标志方面的证书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有，请提供）；
- （4）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 [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采购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为准（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否则将不予计分；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如有，请提供）；
- （5）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审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否则响应无效。

11.3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12.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2.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2.2 谈判计量单位，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3. 谈判报价及采购预算金额

13.1 谈判报价应按谈判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叁拾叁万肆仟伍佰肆拾叁元柒角伍分（¥334543.75 元），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3.2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所有货物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谈判报价应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项目施工等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等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供应商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13.4 未书面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其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14.1 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2 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原响应文件继续有效。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5. 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谈判保证金。

16. 响应文件的制作

16.1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谈判小组在评审时，点击即可直接定位到该内容。如对谈判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内容与其对应，则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响应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2 供应商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持有政采云个人 CA 签章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使用个人 CA 签章，没有办理政采云个人 CA 签章的可在响应文件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即可。

16.3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6.4 评审前准备

16.4.1 本项目实行网上评审，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谈判，自行承担谈判一切费用。

16.4.2 各供应商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4.3 供应商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17.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7.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

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17.2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18. 响应文件的递交和解密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9 时 30 分之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谈判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响应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18.2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4 年 11 月 27 日上午 9 时 30 分至 10 时 00 分）供应商可以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

注：响应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后，各供应商须在解密时限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所有供应商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限结束后，我中心开启已解密的响应文件。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未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3 除响应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8.4 电子响应文件的相关说明

（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四、竞争性谈判（简称谈判）与评审

19. 谈判小组组成及谈判时间、地点、人员

19.1 谈判小组组成：

谈判及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谈判、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的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19.2 谈判时间、地点、人员：

19.2.1 谈判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19.2.2 谈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谈判。

19.2.3 谈判参加人员：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身份证原件和供应
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CA 数字证书参加谈判。请供应商及时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等候谈判。

19.2.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谈判小组在评标室内开启响应文件。

20. 评审原则

20.1 谈判小组必须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0.2 评审办法：具体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

20.3 谈判小组应按谈判文件进行评审，不得擅自更改评审办法。

20.4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任何人不得对某个供应商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谈判小组成员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0.5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0.6 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竞争性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响应文件中谈判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最后谈判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21. 评审程序及谈判要求

21.1 谈判小组成员的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保管后到达评标室，采购代理机构核实谈判小组成员身份，告知回避要求，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和程序，推选谈判小组组长。

21.2 谈判小组应当对发布公告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简称谈判文件）进行确认，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编写评审报告；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1.3 谈判小组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本项目供应商资格；再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

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1.4 谈判小组在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供应商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21.4.1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

21.4.2 审查流程：

（1）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将各供应商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21.5 谈判小组如发现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文件不齐全或不符合规定格式的，应一次性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当场补正或更正。

21.6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由其法

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由授权委托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按已确定的谈判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谈判中，谈判小组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谈判小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1.7 当谈判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无需再谈判的，谈判小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设定的 21.11、21.16 程序和评标方法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后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或仍需谈判的，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变动或提出谈判意见后进行第二轮谈判。

21.8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项目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

权委托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逾期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

21.9 第二轮谈判

谈判小组集中就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或谈判小组提出的谈判意见与单一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小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后，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统一整理的书面谈判记录要求做出书面承诺，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 CA 签章后按时在线递交。

当谈判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无需再谈判的，谈判小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设定的 21.11、21.16 程序和评标方法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二轮谈判后竞争性谈判文件仍有实质性变动的或仍需谈判的，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变动或提出谈判意见后进行第三轮谈判。以此类推。

21.10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21.11 最后报价

21.11.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1.11.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需由谈判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含 3 家）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后报价。

21.11.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1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书面退出谈判。

未书面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后报价，其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21.13 评审报告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含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1.14 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谈判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谈判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1.15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审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21.16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依据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用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

22. 确定成交供应商

22.1 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2.2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信用信息记录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或者谈判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2.3 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3.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无效：

- (1)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完整提交响应文件或未按规定要求在线提交、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的；
- (2) 不具备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交货时间、免费保修期（升级、维护）期/维护期、售后服务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 (5) 供应商未就“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或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总金额的；
- (6) 未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
- (7)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8) 未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或者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未做变动，供应商最后报价高于第一次报价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编；
- (6)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5. 谈判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谈判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谈判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26.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 号）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人的成交资格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 查询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前；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资料保存。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采购人依法按照评审报告中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排序表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7. 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27.1 采购代理机构于谈判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成交信息。

27.2 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在线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

27.3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响应文件。

五、签订合同

2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29. 签订合同

29.1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八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在线签订电子合同。

29.2 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连带责任。（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9.3 如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

-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29.4 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将自动存档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采购人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六、其他事项

30. 采购代理服务 fee

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本项目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货物类收费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不足 6000 元，按 6000 元收取）。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 服务类型 /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1. 解释权：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2. 监督管理机构：桂林市财政局 电话：0773-2862142。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报价人投标时须提供投标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

- 1) 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 2) 输入输出设备【打印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显示设备（液晶显示器）】；
- 3) 制冷空调设备【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14000W$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
- 4) 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5) 生活用电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leq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 $\leq 14000W$ ）】、热水器（电热水器）】；
- 6) 照明设备（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7) 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 8) 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
- 9) 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
- 10) 水嘴。

以上所罗列的设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报价人投标时必须针对该产品出具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报价人CA签章，否则投标无效。

2、报价人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法律责任，并负责保护业主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报价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而提出异议。

注：“采购需求”中所有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报价人须满足或响应，若无法完全满足，将会被认定为无效报价。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视频监控系统						
一、前端设备						
1	400万高清网络枪型摄像机	1. 支持输出 2560×1440@25fps 主码流。 2. 具有不小于 1/1.8"英寸传感器,光圈不小于 F1.0。 3.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lx,黑白不大于 0.0001lx。 4. 当智能分析行为类型为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时,报警检测目标设置为人体和/或车辆时,在设定的检测区域内出现光线明暗变化、篮球滚动、狗行走、树摇晃、旗帜飘动情况时,不触发报警。 5. 支持同时对检测区域内出现的人脸、人体、非机动车、车辆及车牌进行检测、框选、筛选抓拍,支持关联显示人脸和人体图片、车牌和车辆图片,支持新能源车牌的抓拍和识别。(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6. 镜头上部具备一体化遮阳模块,可遮挡与镜头平面夹角不大于 13°的阳光或雨水。(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7. 样机具有不低于 16 颗补光灯,支持 8 颗远光灯、8 颗近光灯,当环境照度降低至一定值时,样机可自动开启补光灯补光,样机在白天、夜晚均应输出彩色视频图像(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8. 镜头和补光灯分舱体左右布局,镜头舱体凸出补光平面。(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9. 内置 1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支持 1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个 RS485 接口,支持 DC12V/POE 供电。(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2	台	1,050.00	

2	400 万球机	1. 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 ,内置 1 颗 GPU 芯片 2. 视频输出支持 2560×1440@25fps , 分辨力不小于 1500TVL , 红外距离可达 300 米 3. 设备细节通道不低于 24 倍光学变倍 , 最大焦距可达到 108mm 4. 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2Lux , 黑白 0.0001Lux(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5. 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 , 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6. 在 IE 浏览器下 , 具有视频输出模式设置。单路模式下 , 设备双镜头可实现单通道倍率拼接 ; 在双路模式下 , 设备全景通道和细节通道可单独预览监控画面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7. 设置支持双镜头从最小倍率至最大倍率或最大倍率至最小倍率的变倍过程中视频图像不间断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8. 在单路和双路模式下 , 设备水平视场角均应 $\geq 90^{\circ}$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9. 具备较好的防护性能环境适应性 , 支持 IP67 , 6kV 防浪涌 , 工作温度范围可达 -40℃ -70℃	11	台	2887.50	
3	400 万人脸抓拍枪机	1. 设备内置双镜头 , 可同时采集 2 路不同场景的音视频码流。(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2. 通道一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2560x1440@25fps , 子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 , 第三码流不小于 1920x1080@25fps。通道二主码流分辨率不小于 1920x1080@25fps , 子码流不小于 704x576@25fps , 第三码流不小于 1920x1080@25fps。 3. 细节通道靶面尺寸不小于 1/1.8 英寸 , 上镜头支持电动变焦。(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	2	台	2250.00	

		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4. 在分辨率 1920x1080 @ 25fps ,码流设置为 1Mbps 时 ,视频图像传输延时不大于 60ms. 内置不少于 1 颗 GPU 芯片。(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5. 支持同时对检测区域内不少于 60 个移动目标 (机动车、非机动车及行人) 进行检测、框选跟踪、筛选、抓拍, 并支持人脸与人体图片、车牌与车辆图片关联显示。(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6. 支持数据感知功能, 在 IE 浏览器下, 重启事件记录可包括正常重启和异常重启 2 种类型。正常重启可记录重启的时间、服务类型、用户名、IP/域名信息 ; 异常重启可记录重启时间、异常类型信息。(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7. 内置不少于 6 颗混合补光灯。				
4	400 万高清网络半球摄像机	1. 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2. 主码流可达到 2688x1520@25fps 3. 红外 (激光) 摄像机在 30 米距离下应能探测到目标。(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4. 信噪比不小于 55dB。(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5. 不低于 IP66 防尘防水等级。(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6. 摄像机应能在 DC (12±25%) V 范围内正常工作, 支持 POE 供电。(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7. 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限值应符合 GB/T 17626.3-2006 中试验等级 3 的规定。(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8. 传导骚扰限值应符合 GB/T 9254-2008 中等级 A 的规定。(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68	台	487.50	
二、设备配件						

	室外摄像机立杆	壁厚 2mm	2	根	350.00	
	室外球机立杆	壁厚 2mm	11	根	350.00	
	摄像机支架	铝合金	2	个	18.75	
	辅材		1	批	1250.00	
三、传输设备						
1	8 口千兆 POE 网络交换机	1. 可用千兆 PoE 电口数量≥8，千兆光口数量≥2，交换容量≥20Gbps，转发性能≥14.88Mpps 2.交换机支持不同拓扑连接方式，包括网线连接、光纤连接、无线连接（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3.支持通过管理平台和手机 APP 在网络拓扑中展示交换机详情，包括基本信息、交换机性能使用信息、交换机面板状态、端口信息 4.支持通过管理平台和手机 APP 对交换机进行 POE 功率管理，包括监控整机/端口功率，开启/关闭 POE 功能(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5.支持自适应 802.3af/at 供电标准，整机最大输出功率≥110W，支持 POE 过载保护/过压保护功能，支持 POE 上电/下电功率管理功能，支持 POE 看门狗功能 6.支持链路聚合、QoS、STP/RSTP、端口镜像、端口隔离、风暴抑制功能 7.浪涌（冲击）抗扰度符合 GB/T17626.5	2	台	622.50	8 口千兆 POE +2 光上联
2	16 口千兆 POE 接入交换机	1.可用千兆 PoE 电接口数量≥16，千兆光口数量≥2，交换容量≥36 Gbps，转发性能≥26.79 Mpps 2..支持自适应 802.3af/at 供电标准，整机最大输出功率≥125 W 3.支持 6KV 防浪涌（PoE 口） 4.支持 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	2	台	1125.00	16 口千兆 POE +2 光上联
3	24 口千兆 POE 接	1.可用千兆 PoE 电口数量≥24，千兆光口数量≥2，交换容量≥56Gbps，转发性能≥	2	台	1875.00	24 口千兆 POE

	入交换机	41.67Mpps 2.支持通过管理平台和手机 APP 对交换机进行 POE 功率管理，包括监控整机/端口功率，开启/关闭 POE 功能(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3.支持自适应 802.3af/at 供电标准，整机最大输出功率≥370W，支持 POE 过载保护/过压保护功能，支持 POE 上电/下电功率管理功能，支持 POE 看门狗功能（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4.支持 SNMP 管理、LLDP 功能(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5.支持链路聚合、QoS、STP/RSTP、端口镜像、端口隔离、风暴抑制功能（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6.浪涌（冲击）抗扰度符合 GB/T17626.5（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2 光上联
4	光模块	1.千兆 20 公里单模双纤模块 LC 2.TX1310nm/1.25G，RX1310nm/1.25G 3.20km	10	个	250.00	

四、中心设备

1	管理电脑	1. i5 处理器：主频≥2.5Ghz，10 核 16 线程，20M 三级缓存 2. 主板：≥Intel H610 芯片组 3.操作系统兼容性：支持 windows 系统、UOS 系统、麒麟系统、CentOS 系统、Windows 7 系统、Linux 系统安装；支持双系统、三系统、四系统安装（需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鲜章证明） 4.硬盘断电保护：可支持硬盘数据及时还原，还原到指定还原点;支持硬盘断电保护;支持双网口绑定、双网口使用。（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5. 视频功能：支持超高清 4K、8K 解码实景播放，支持 3600W 鹰眼前端解码播放;支持多显卡调度，可在相同应用里使用双显卡，双显卡	1	台	4655.00	
---	------	---	---	---	---------	--

		同时工作；可通过视频客户端进行画中画显示，把二个 IPC 的画面合并成一个画面，在一个大画面叠加一个小画面，也可以分二个窗口显示。（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6.安防配套：支持应用软件向导式启动，支持更新升级；支持应用软件打开即全屏显示；支持 windows 应用虚拟化；支持双系统同时开机同时使用；支持安装云盘软件，对指定目录进行增备、全备、双向同步；支持对操作系统进行镜像备份和恢复；使用视图播放器对文件进行播放。（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7.倍速播放：支持多窗口播放：可进行 16 个窗口同时 1 或 2 倍速播放，9 个窗口同时 4 倍速播放，4 个窗口同时 8 倍速或 16 倍速播放。（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8. 分屏播放：系统需支持 GA/T1154.2-2014 中 4.4.2.1 规定的 70 种视频格式文件等多种安防视频格式文件功能，支持全屏、单屏、2 分屏、4 分屏、9 分屏、16 分屏播放。（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2	64 路 16 盘位硬盘录像机	1.具有 2 个 HDMI 接口、2 个 VGA 接口、1 个 CVBS 接口、2 个 RJ45 千兆网络接口；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可接入 RS485 键盘）、1 个 eSata 接口；具有 1 路音频输入接口、2 路音频输出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9 路报警输出接口（其中第 9 路支持受控直流 12V 输出），具有 1 路直流 12V 输出接口（12V 1A）、可内置 16 块 SATA 接口硬盘；（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2.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12TB、14TB、16TB、18TB、20TB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可接入 AI 硬盘、加密硬盘；支持不同品牌、不同转速的监控级和企业级硬盘混合接入。支持 SATA 硬盘，SAS 硬盘和 SSD 硬	2	台	6750.00	

		盘混合接入； 3. 支持 4 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 16 路图片流人脸识别（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4. 可实现高空抛物检测区域的隐私保护，自动过滤屏蔽区域内的抛物目标，支持设置最多 8 个隐私遮蔽区域；可手动预标定楼层，报警后自动匹配画面中疑似抛物的楼层信息（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5. 支持用户名与 IP 地址或 MAC 地址绑定，绑定后只允许固定 IP 或 MAC 地址的固定用户名在固定 PC 端进行登录操作（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6. 安全日志支持通过日志服务器进行双备份，日志传输过程支持 TLS 协议传输加密，TLS 版本大于等于 TLS 1.2（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7. 支持周界报警过滤功能，对 IPC 上报的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阴影以及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最大支持 32 路（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8. 人脸正对相机、人脸无遮挡等干扰情况，人脸识别准确率$\geq 99\%$（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9. 采用单人戴口罩正脸依次循环通行进行试验，试验人员数量不小于 5 人，通过速度不小于 1m/s，人员通过间隔时间不大于 1s，戴口罩人脸检出率不低于 99%（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3	监控级硬盘	8000G	32	块	1325.00	
4	拼接屏	1.1. LCD 显示单元为：55 “超窄边液晶屏；单元物理拼缝$\leq 3.5\text{mm}$，物理分辨率达到 1920×1080，对比度达到 1000 : 1。 2. LCD 显示单元响应时间$\leq 8\text{ms}$，显示色彩达到 16.7M，亮度达到 $500\text{cd}/\text{m}^2$，图像显示清晰度达到 1000TVL。（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9	块	4875.00	

		3.LCD 产品具备 CCC 认证 1.2. 4.内置 MPEG、JPEG 和 Real media 解码器,支持点播 U 盘、移动硬盘中的视频、图片、音频或文本资源。(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5.拼接屏具备智能温控功能,当屏幕温度在 55-60℃之间时,会提醒用户温度过高,请及时通风;当温度超过 60℃,屏幕会立即进入休眠状态;等温度降至 50℃以下会被唤醒或者通过遥控器主动唤醒。(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6.内置智能系统,可快速读取显示屏信息,包括屏幕背光源、亮度、对比度、分辨率等基本信息。(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7.支持通过客户端和软件控制屏幕,不需要遥控器的接入,实现遥控器的所有功能。(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8.可通过客户端或菜单设置屏幕 ID, ID 属性包含行、列,实现自动分配 ID。(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5	气动前维护壁挂支架	1.优质冷轧钢板(SPCC),材料厚度从 T1.0-T5 不等 2.颜色:黑色 净重:16kg/个 3.四周封板	9	个	825.00	
6	高清解码器	1. 为保证产品兼容性,需提供设备支持 GB/T 28181-2022 的证明。(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2.支持对输入的视频画面进行 90°、180°、270° 旋转显示。 3.支持黑白名单功能,可设置 256 个黑白名单;当设置白名单时,只允许白名单 IP 访问设备;当设置黑名单时,黑名单内 IP 无法访问设备 4.可通过设备抓屏软件,将远程电脑桌面实时解码上墙显示,画面帧率可达 30fps。 5.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进行网络模式设置,包括设置为流畅性优先/实时性优先。	1	台	14040.00	

		6.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导入和导出设备配置参数。（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7.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设置 HDMI 接口输出分辨率为 3840*2160(30Hz、1920*1080(50Hz)、1920*1080(60Hz))、1680*1050(60Hz)、1600*1200(60Hz)、1280*1024(60Hz)、1280*720(60Hz)、1280*720(50Hz)、1024*768(60Hz)。 8. 显控系统设备间支持信息交互功能，通过平台/客户端界面能够查看屏幕运维信息，包括使用时长、序列号、温度、亮度、显示模式，支持下发配置屏幕参数。（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9.显控系统支持通过自动识别屏幕的行列号信息，并能根据行列号信息，自动生成对应的电视墙规模和绑定输出口关系，避免手动一对一设置输出口和 LCD 屏幕的对应关系（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10.显控系统支持自动检测输入源的信号类型，根据信号源类型和显示位置，自动配置信号源所在屏幕的显示场景模式（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7	设备网核心交换机	1.1. 可用千兆光接口数量≥ 24，可用千兆电接口数量（非复用）≥ 8，可用万兆光接口数量≥ 4 2.支持模块化电源数量≥ 2（本次配置电源数量=1） 3.支持独立的 console 管理串口 4.交换容量≥ 598 Gbps/5.98 Tbps ,转发性能≥ 171 Mpps 5.提供工信部入网许可证，入网检测报告证明，支持 802.3ad 规定的链路聚合功能 6.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支持 OSPFv3、BGP4+、IS-ISv6（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7.支持 G.8032 以太网环网协议 ERPS 8.支持 IGMP Snooping，支持端口镜像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	1	台	5625.00	

		明) 9.支持基于源 MAC 地址、源 IP 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指定协议的 ACL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10.可以为远程连接用户提供访问控制，拒绝未通过验证的连接				
8	服务器	1.CPU：配置 1 颗 intel 至强 4210R 处理器，核数≥10 核，主频≥2.4GHz 2.内存：配置 64G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配置 4 块 6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 4.阵列卡：配置 SAS+HBA 卡，支持 RAID 0/1/10； 5.网口：板载 2 个千兆电口；支持选配 10GbE、25GbE SFP+等多种网络接口 6.其他接口：1 个 RJ45 管理接口，后置 2 个 USB 3.0 接口，前置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7.电源：标配 550W (1+1) 高效铂金 CRPS 冗余电源，异常断电，电力恢复正常时，设备自动重启、系统业务恢复；服务停止时，设备能自动重启、系统业务恢复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支持 1+1 冗余电源模式，电源支持热插拔，不影响系统应用；支持电源+BBU 模式，当市电断电，自动切换内置 BBU 支持服务器继续运行，同时 BBU 向大数据服务发送市电断电信号，大数据服务根据此信号自动关闭，保证数据正常落盘不会丢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8.设备处于工作状态时，可插入 SATA 硬盘、SSD 硬盘，并支持 1TB、2TB、3TB、4TB 容量硬盘，硬盘使用过程中可发出警告信息和错误信息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9.设备发生故障时，可发出声光指示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10.可以通过盘位灯的闪烁，查找到要找的硬盘	1		45260.00	

		（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11.可以通过盘位灯的闪烁，检测硬盘是否进入休眠或读写状态（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证明）				
9	平台软件	支持多样的人员信息采集途径，并支持人脸照片质量评分。采集途径包括但不限于：①通过多功 支持根据用户使用习惯自定义配置快捷功能入口，支持首页投放大屏展示，支持最近7天每日的用户活跃数统计 支持以中心管理服务为核心的网络拓扑结构，支持对系统中的分组、服务器、组件等统计概览 1.支持导航视图管理，对系统内各节点进行查看、增加、删除、修改，展示、查找；支持对系统内所有服务器进行监控，包括名称、IP地址、状态、未处理告警数、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容量、主机代理等；支持对系统内所有组件信息进行监控，组件信息包含：组件名称、未处理告警数、所属服务器、最近操作时间、授权状态等 支持软件包（组件包、设备驱动包、语言包、皮肤包）上传、搜索查询、移除、更新、查看；支持对服务的参数配置进行查看、修改、下发、查询；支持告警策略配置查看、设置、修改、启用；支持校时配置、启用、停止功能；支持集群管理，支持集群信息查看、添加、删除；支持授权查看管理，支持导入、移除授权文件；支持在线授权激活，支持离线授权激活；支持在线、离线授权反激活 支持知识库搜索查询、导入、导出，支持经验分享 支持以脸搜脸，对人脸图片进行检索，检索结果支持列表模式和地图模式，地图模式可以按照时间顺序形成人脸轨迹，用于描述目标人员在该区域的移动路线 支持以脸搜脸多图模式，上传一张图片中有多	1	套	12500.00	

		个人脸，系统可以支持搜索多个目标人脸，最大不超过五个 支持查看拓扑页面中的资源告警和线路告警； 支持对告警进行处理； 支持对拓扑图进行编辑操作，包括拓扑布局修改、拓扑节点搜索、拓扑路线编辑； 支持查看监控点到服务器之间的网络连 支持查看监控点到服务器之间的网络连接和流量情况				
10	服务器机柜	1.冷轧钢板材质，板材经酸洗硅烷化环保处理 2.预留多个走线通道，根据需要可关闭和打开，框架走线孔设计，隐藏走线 3.前后左右门均可拆卸，操作方便灵活，单侧门开关角度≥130° 4.高强度承重脚轮，万向调节，可根据需求拆卸、更换安装支脚，货直接连接称重底座 5. 散热风扇安装于顶部，可有效散热 6. 机柜预留对地安装孔和接地柱，满足现场使用需求 7.锁扣采用模具成型，更加精致有型 8.钢印 logo,更显美观大方 9.最大承重可达 1000 公斤 10.网络机柜：立柱 2.2mm，框架 1.4mm，侧门 1.4mm 11.理线环 4 个、扎线杆 1 个、风扇 4 个、托盘 3 个、螺丝 40 套 12.常规配置前玻璃门、后平网 13.尺寸：600*1000*42U	1	个	2500.00	
五、设备箱及线缆部分						
1	网络墙柜	1.冷轧钢板材质，板材经酸洗硅烷化环保处理 2.预留多个走线通道，根据需要可关闭和打开，框架走线孔设计，隐藏走线 3.前门、左右门均可快速拆卸，操作方便灵活，单侧门开关角度≥130° 4.锁扣采用模具成型，更加精致有型 5.钢印 logo,更显美观大方 6.网络机柜：立柱 1.5mm，框架 1.0mm，侧门	10	个	375.00	

		1.0mm(±2mm) 7.托盘 1 个、螺丝 10 套 8.常规前玻璃门配置 9.尺寸：600*450*9U				
2	室外弱电设备箱	不锈钢	2	个	250.00	
3	门卫机柜	1.冷轧钢板材质，板材经酸洗硅烷化环保处理 2.预留多个走线通道，根据需要可关闭和打开，框架走线孔设计，隐藏走线 3.前后左右门均可拆卸，操作方便灵活，单侧门开关角度≥130° 4.高强度承重脚轮，万向调节，可根据需求拆卸、更换安装支脚，货直接连接称重底座 5.散热风扇安装于顶部，可有效散热 6.机柜预留对地安装孔和接地柱，满足现场使用需求 7.锁扣采用模具成型，更加精致有型 8.钢印 logo,更显美观大方 9.最大称重可达 600 公斤 10.网络机柜：立柱 1.5mm，框架 1.0mm，侧门 1.0mm(±2mm) 11.风扇 1 个、托盘 1 个、螺丝 20 套、6 位 10PDU 1 个 12.常规配置钱玻璃门、后铁门 13.尺寸：600*600*22U	1	个	875.00	
4	光纤盒	1.巧妙的设计为光缆端接和光纤适配器的安装提供坚固的保护 2.进出光纤方便灵活，有充裕的光纤盘绕空间 3.适配 FC 方、LC、SC 耦合器（要适配 FC 圆、ST 耦合器需要额外选配卡扣） 4.结构紧凑，体积小，节省空间 5.背面多个桥型孔光缆固定位置，使进纤方便灵活，便于光缆开剥保护 6.光纤和尾纤弯曲半径不小于 30mm 7.板材厚度:壳体 0.9mm 8.材料：优质冷扎钢板喷塑 9.外形尺寸：225*130*50mm(±2mm) 10.符合标准：EIA/TIA568C.3；ISO/IEC11801；	23	个	18.75	

		GB50311-2016 ;				
5	12 芯室外单模光缆	1.选用 G652 A 级光纤 (OS2 零水峰光纤) 2.松套管填充油膏 , 中心束管结构 , 对光纤进行关键性保护 3、.两根平行圆钢丝加强光缆抗拉强度 , 使其具有更加优越的机械性能 4.PE 外护套具有良好的抗紫外辐射及防水性能 5.GYXTW 轻凯装光缆敷设方式 : 管道、架空、隧道 6.8.0mm 光缆外径小、重量轻、结构紧凑严密 , 弯曲性能优异 , 适宜施工操作 7.动态/静态弯曲半径 : 20D/10D/ GYXTW13、规格 : B1 (9/125μm) 8、.衰减@20℃ (DB/Km) : 单模 : @1310 ≤0.40 , @1550≤0.25 ; 9.包层直径 : 125.0±1.0μm ; 10.包层不圆度 ≤1% 11.光缆直径 D (mm) : 8.0±0.2/ GYXTW 12. 允许拉伸力 (N) : 600/1500 长期/短期 13.允许压扁力 (N/100mm) : ; 1000/3000 /GYXTW 长期/短期 14.存储/安装/使用温度 : -40℃ ~ +70℃ 15.芯数 : 12 芯 16.符合标准 : IEEE802.3ae ; ISO/IEC11801 ; YD/T901 ; IEC60794-1 ; EIA/TIA 568C ; GB50311-2016 等	1000	米	2.25	
6	24 口光纤配线架	1.口模块式数据配线架 , 单独模块安装及便于管理 2.塑料面板+钢质底板整体结构 , 保证产品更高的机械强度 , 提供优秀的外观质量 3.按压式有机玻璃标签框 , 可打印更换的标示纸 , 端口信息管理更清晰方便 4.表面喷塑铁灰色 , 独特遮耳式隐藏螺丝设计 , 美观大方 5.带后置折叠式理线架 , 方便布线 6.带宽 250MHz 传输速率 1000Mbps 7.安装温度-25-+60℃	3	个	400.00	

		8.标准 19"安装,适用范围广,安 装、维护、扩容简便快捷 9. 插头与插座的插合次数 ≥ 800 10.导线端接次数 ≥ 250 11.符合标准: TIA/EIA-568C.2,IEC11801-2011,GB50311-2016,IEC60603-7-2				
7	理线器	1.主题框架采用优质冷轧钢板, 板材厚度 1.2mm ,盖板厚度 :0.9mm 静电粉末喷塑 2.12 孔位设计, 满足不同理线要求 3. 设计简洁, 对于各种线缆提供灵活, 有效和安全的管 理, 使布线系统整洁美观 4.产品尺寸: 19 英寸*1U*63mm	10	个	31.25	
8	耦合器	1.耦合器组成: 陶瓷套管、ABS 塑料、金属卡片、防尘冒 2.插入损耗: $\leq 0.2\text{dB}$ 3.允许插拔次数: 不小于 1000 次 4.单多模通用, 兼容性好	80	个	5.00	
9	尾纤	1.光纤类型: 单模 B1 (9/125 μm) OS2 (零水峰光纤) 2.高质量的陶瓷套管,确保其低插入损耗和耐久性 3.不同类型的连接器、提供产品的灵活性 4.长度: 1 米 5.重复性好, 互换性好 6.接头材料: 陶瓷套管 7.重复性: ≥ 1000 次 8.插入损耗: $\text{SM} \leq 0.3\text{dB}$ $\text{MM} \leq 0.2\text{dB}$ 9.最大回损: $\geq 50\text{dB}$ 10.传输: 单模传输, 可支持万兆传输 11.工作温度: $-25^{\circ}\text{C} \sim +70^{\circ}\text{C}$ 12.护套颜色/外径: 黄色; 2.0mm 13.护套材质: 低烟无卤 (LSZH) 14 .符合标准: YD/T 1272 ; GB 50311-2016; ISO/IEC 11801-2011	80	条	10.00	
11	光纤跳线	1.光纤类型: 单模 B1 (9/125 μm) OS2 (零水峰光纤) 2.高质量的陶瓷套管,确保其低插入损耗和耐久	80	条	25.00	

		性 3.不同类型的连接器、各种长度可供选择，提供产品的灵活性 4.常规长度 3 米，其他米数可定制 5.重复性好，互换性好 6.接头材料：陶瓷套管 7.重复性：≥1000 次 8.插入损耗：SM≤0.3dB MM≤0.2dB 9.最大回损：≥50dB 10.工作温度：-25℃~+70℃ 11.护套颜色/外径：黄色 2.0mm 12.护套材质：低烟无卤（LSZH） 13.符合标准：YD/T 1272；GB 50311-2016；ISO/IEC 11801-2011；				
12	网线	1.选用高质量的材料制成，保证 25 年性能不变 2.小的外径,安装时不易扭绞和卡住 3.护套采用聚氯乙烯（PVC）材质，放射性有害金属控制在国际最严格标准内 4.护套上有清楚的品牌、公司、长度标记，方便确认和施工 5.阻抗：(f=1-100MHz)100±15%Ω 6.物理带宽：100MHz 传输速率 100Mbps 7.工作电容：≤5.6nF/100 米 8.额定传输速率(NVP):：67% 9.电缆直径：5.1±0.2mm 10.绝缘电阻：≥ 5000MΩ/km (+20℃ DC (100-500)) 11.操作温度：-20~60℃ 12.抗拉力：13.5MPa / 10MPa 13.绝缘材料：高密度聚乙烯（HDPE） 14.绝缘外径：0.86±0.1 15.导体材料和直径：无氧圆铜线（纯度 99.99%）24AWG 0.5±0.02mm 16.最小弯曲半径：4 倍电缆外径 17.符合标准：GB 50311-2016；ISO/IEC 11801-2011；EIA/TIA 568C.2；YD/T 1019-2013 等	6000	米	1.88	

		18.提供网线单体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以及信道检测报告				
13	电源线	1.产品标准：JB/T8734.5-2016; 2. 额定温度-15 至 70℃ ; 3. 额定电压 300/300V; 4.导体：32/0.19 无氧铜丝，导体误差±0.004 5.导体电阻：≤19.5Ω/KM 6.绝缘材料：聚氯乙烯（PVC） 7.芯线颜色/外径：棕、蓝，外径 2.40mm 左右 8.屏蔽方式：编织屏蔽，6/16 锭，96P，密度 50%左右 9.护套材料：聚氯乙烯（PVC） 10.护套颜色/外径：黑色/白色 外径 7.3mm 左右 11.成卷规格：200 米/卷 12.通过 3C 强制认证	3000	米	2.50	
14	220V 电源线	1.产品标准：JB/T8734.3-2016; 2. 额定温度-15 至 70℃ ; 3. 额定电压 300/500V; 4.导体：56/0.29 无氧铜丝，导体误差±0.004 5.导体电阻：≤4.95Ω/KM 6.绝缘材料：聚氯乙烯（PVC） 7.芯线颜色/外径：棕、黑、灰，外径 4.1mm 左右 8.护套材料：聚氯乙烯（PVC） 9.护套颜色/外径：黑色/白色 外径 11.40mm 左右 10.成卷规格：200 米/卷 11.通过 3C 强制认证	300	米	12.50	
15	管材Ø16mm		1000	米	1.60	
16	管材Ø29mm		2000	米	2.20	
17	挖土方及回填土		50	米	50.00	
18	HDMI 高清视频线		10	套	160.00	

19	辅材	紧固件，绝缘胶带，扎带，膨胀胶，胶水，喉卡等	1	批	800.00	
访客机设备						
1	访客机	设备内置热敏打印机，打印访客单，访客单应包含来访者信息、条形码或二维码；访客单的内容应能进行设置。 应具有人脸比对功能，对来访者进行现场抓拍，并与来访者的居民身份证内的照片进行人脸比对，人证核验通过后，才能进行访客登记操作。当同一访客多次来访时，能自动显示该访客最近一次的访问记录，当没有签离得访客再次到访时，应能提示访客需要签离后再进行访客登记。 人证比对时间不大于 1s 操作系统：Android 7.1.2，双核 Cortex-A72 + 四核 Cortex-A53； 屏幕参数：操作员屏 15.6 寸电容触屏(内侧)，用户屏 11.6 寸非触屏(外侧)； 摄像头参数：采用宽动态 200 万双目摄像头； 存储容量：2G 内存，16G 存储； 硬件接口：LAN*1、USB*2; 通信方式：TCP/IP、Wifi; 使用环境：室内使用； 工作电压：AC220V; 出厂 APK：联网版访客 APK 产品尺寸： 390mm(宽)*426mm(高)*400mm(厚 (± 2mm))； 一、基础功能介绍： ①人证功能：内置人证比对算法，支持人证(身份证) 比对功能，即：将现场抓拍的访客人脸照片与身份证内读取的人像信息进行比对，验证是否为本人，比对时间≤1s； ②凭条打印：内置热敏打印机，支持打印访客凭条，当访客登记成功后，打印访客登记信息； ③扫码功能：内置二维码扫描仪，默认支持扫描 软件生成的 H5 界面或微信访客预约码，完	1	台	9750.00	

	成访客登记；第三方访客码需要定制支持； ④测温功能：支持外接测温模块（需单独采购），实现访客登记并测温功能，完成体温与访客信息绑定； 二、联网访客版本功能（出厂默认、需搭配 ISC 平台使用）： ①已预约访客自助登记：提前预约的访客，当访客到达园区时，当到达园区时只需输入预约信息，即可完成访客登记。访客登记共有三种方式：二维码登记、身份证登记，访客码/手机号码登记； ②未预约访客登记：未提前预约的访客，支持在工作人员协助下通过刷身份证在访客机上进行人工登记； 三、单机访客版本功能（需现场升级）： ①已预约访客登记：被访者通过客户端可预约访客，访客预约后，访客可使用预约手机号或访客码进行访客登记，访客刷身份证并且人证比对通过后自动完成访客信息录入； ②未预约访客登记：内部员工在访客机上刷员工卡完成被访对象身份验证，由工作人员手动输入身份信息完成登记；				
--	---	--	--	--	--

商务要求

售后服务要求及 免费保修期	1、质保期：整机质保期不少于 2 年；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3、质保期内免费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服务内容如下： （1）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 （2）免费维修期 2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质保期内对设备零部件提供免费维护，如果设备零部件出现故障，30 分钟内做出响应，4 个小时内赶往现场，48 小时内解决问题。 4、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免费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5、安装调试要求：中标供应商须按要求完成本项目所有产品的安装、调试工作。
核心产品	访客机
验收要求	1、验收环节要求：交货时采购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要求及相关国家标准进行验收，如所提供货物参数与投标文件参数不一致的，采购人不接受中标人产品，中标人负责更换，由

	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后果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2、验收方法：按国家及行业标准； 3、验收方案：货物安装完毕后，成交供应商提交验收申请函，5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共同组织现场检测、检验，所有产品均严格按照签订的采购合同、投标人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 4、履约时，中标供应商有义务提供检测（验）报告原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及评分因素中用于加分的证件原件（或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供采购人核查真伪，核查未通过或未提供或不能提供原件或不能提供加盖原厂公章的复印件的，采购人将不予接收货物，并按虚假应标上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中标供应商如虚假应标，一经查实，将按虚假应标处理，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且采购人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交付使用期及地点	1、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2、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交货并安装完毕。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付款方式	签定合同十日内预付 40%，余 60%在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付清（无息）。
其他要求	1.供应商的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1）货物的价格；（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3）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4）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全部产品及其配套设施和服务费、税费等全部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采购单位在签订合同后供货前需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设备进行测试，以供确认是否达到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技术功能要求，成交供应商未提供或所提供设备不满足招标采购需求的则视为虚假应标，所有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成交供应商在供货时承担货物在运输过程中一切风险，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为确保货物质量及原厂品质，成交供应商在正式供货时必须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此项目的售后服务保证原件、供货证明原件，否则采购方将不予验收通过。 5.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6.本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叁拾叁万肆仟伍佰肆拾叁元柒角伍分（¥334543.75 元），投标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7.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所属行业为工业。

第四章 评审办法

- 一、评审依据
1. 评审依据：谈判小组以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

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二、评审办法

1.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提出 3 名以上(含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 评审时,应当将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各供应商的评审报价,按照由低到高顺序排序,当评审报价相同时,以最后报价低的优先排序;当最后报价相同时,则依次按拟投入人员(职业和文化素质、业务能力、经历、健康状况等因素)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售后服务优先原则排序。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1) 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成交候选人资格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3) 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四、特别说明

评审时,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响应无效处理。

附件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万	Y≥2000	500≤Y<20000	50≤Y<500	Y<
工业*	从业人员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
	营业收入	万	Y≥4000	2000≤Y<	300≤Y<	Y<
建筑业	营业收入	万	Y≥8000	6000≤Y<	300≤Y<	Y<
	资产总额	万	Z≥8000	5000≤Z<	300≤Z<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	万	Y≥4000	5000≤Y<	1000≤Y<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	万	Y≥2000	500≤Y<20000	100≤Y<	Y<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万	Y≥3000	3000≤Y<	200≤Y<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	万	Y≥3000	1000≤Y<	100≤Y<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	万	Y≥3000	2000≤Y<	100≤Y<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万	Y≥1000	2000≤Y<	100≤Y<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万	Y≥1000	2000≤Y<	100≤Y<	Y<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万	Y≥1000	1000≤Y<	100≤Y<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	万	Y≥1000	1000≤Y<	50≤Y<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万	Y≥2000	1000≤Y<	100≤Y<	Y<100
	资产总额	万	Z≥1000	5000≤Z<	2000≤Z<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人	X≥1000	300≤X<1000	100≤X<	X<100
	营业收入	万	Y≥5000	1000≤Y<5000	500≤Y<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	万	Z≥1200	8000≤Z<	100≤Z<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五章 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资源县人民法院安检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4-J1-990937-GXCJ

甲方：资源县人民法院（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的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项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金额（元） ③=①×②
1							
2							
...							
合 计							

根据《成交通知书》的成交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标准。

2. 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厂家规定质保期超过一年的，按厂家规定，“采购需求”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第（1）款办法处理：

-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有发生的全部费用。
-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货物包装、运输、安装、调试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中文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未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前发生的任何人身伤害或风险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概不负责。

第五条 交付

1、交付使用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天内到货，20 个日历日内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六条 验收方式

1. 投标方必须提供与投标参数一致货物，否则采购人不予验收。

2. 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与投标文件参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验收不合格。验收时如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与其投标时所响应的参数不一致或出现其它可能影响产品质量的问题时，采购人有权对交付的货物委托第三方检验机构（取得计量认证具有 CMA 标识）对提供的货物进行抽样检验。如果所抽取的货物经检验合格的，采购人应将整批货物判定合格，对整批货物按合格品验收并承担所有的检验费；如果所抽取的样品经检验不合格的，采购人应将整批货物判定为不合格产品，不予验收，由此产生的检验费、样品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可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直接或间接损失的赔偿。

3. 货物验收时，采购人有权对货物进行破坏性测量，产生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4. 对验收中提出的整改问题，成交供应商必须在 15 个工作日整改完毕。

第七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八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一年免费保修期。

2.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中标供应商必须负责项目系统设备送货、建设、安装调试与培训。

3. 设备如出现故障接到用户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上门服务，24 小时内解决故障；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排除故障的，必须在 48 小时内提供同档次的备用机并提交故障解决处理方案。

4. 质保期内所有货物免费上门维修服务、免费更换零部件；质保期过后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

提供产品终身上门维护；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

5. 在质保期内，如果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6. 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第九条 税费等要求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 付款方式

签定合同十日内预付 40%，余 60%在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付清（无息）。。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处罚，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___%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果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无故延期服务交付的，每天向甲方偿付违约合同金额_____%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金额___%，超过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不能按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合同金额_____%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金额___%。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同金额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其他违约行为按照合同金额额_____%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相关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要求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服务不符合要求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象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生效。
-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本级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 招标文件；
-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应答）文件；
- 3. 服务承诺书；
- 4. 成交通知书。

本合同采用电子形式在线签订，甲乙双方在线签章后生效，电子版和纸质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政府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将自动存档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采购人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属自然人的应在
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	日 期：_____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资源县人民法院安检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4-J1-990937-GXCJ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响应文件组成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二）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

（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

（一）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目录

1. 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必须提供**）；
2. 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 （1）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 （2）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 （3）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养老保险人员，提供免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 （4）如因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系统升级等原因，暂时无法向供应商提供社会养老保险缴纳情况查询服务时，供应商可以提供已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承诺书。（须同时提供无法查询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查询网站截图、公告等。）
-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因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系统升级等原因，暂时无法向供应商提供社会养老保险缴纳情况查询服务时，供应商可以提供已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承诺书。（须同时提供无法查询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查询网站截图、公告等。）】（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的，授权委托书原件须由牵头人出具）；
3.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4. 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5. 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 供应商截止开标时间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必须提供**）；
7. 《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提供**）；
8. 如货物生产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货物生产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则必须提供**）；
9.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货物生产企业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则必须提供**）。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否则响应无效。

1. 供应商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必须提供）；

2. 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除供应商为以下三种情形的：

（1）如供应商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2）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3）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养老保险人员，提供免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及供应商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4）如因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系统升级等原因，暂时无法向供应商提供社会养老保险缴纳情况查询服务时，供应商可以提供已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承诺书。（须同时提供无法查询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查询网站截图、公告等。）

【属自然人的应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自然人本人及委托代理人所缴纳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因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系统升级等原因，暂时无法向供应商提供社会养老保险缴纳情况查询服务时，供应商可以提供已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承诺书。（须同时提供无法查询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查询网站截图、公告等。）】

（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如为联合体的，授权委托书原件须由牵头人出具）

附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 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
目的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
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开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扫
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人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投标人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
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
编制管理证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
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养老保险人员，提供免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电子
签章及投标人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因
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系统升级等原因，暂时无法向投标人提供社会养老保险缴纳情况查询服务时，投标人可
以提供已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承诺书，须同时提供无法查询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查询
网站截图、公告等。）（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附件：

声 明

致：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4. 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 供应商截止开标时间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免税证明或无欠税证明】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必须提供）。

7. 《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除货物生产企业为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外，必须提供）；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CA 签章）]：

日 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 如货物生产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等（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如货物生产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则必须提供）

9.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货物生产企业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则必须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CA 签章）]：

日 期：

（二）符合性响应证明材料目录

1. 响应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 谈判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3. 技术规格偏差表（**必须提供**）；
4.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5. 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包含售后服务要求的全部内容）（**必须提供**）；
6. “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按其要求提供**）。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否则响应无效。

1. 响应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响 应 函 （ 格 式 ）

致：广西昶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谈判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供应商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按谈判文件采购需求和谈判报价表：

谈判总报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

2. 我方承诺已具备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 我方已详细审核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谈判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5. 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谈判文件规定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按谈判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
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项目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
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响应日期：_____

注：1. 未按照本响应函（格式）要求填报的响应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2. 响应函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 CA 个人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自然人签字并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

2. 谈判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谈判报价表

项号	标的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 型号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 ②	单项合计= 数量×单价 ③=①×②	备注
1									
2									
...									
N	...				...				

投标总报价（大写）：

元人民币（¥

）

交付使用期：

免费保修期：

说明：投标报价指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报价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供应商（CA 签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参数、性能、配置等要求)”要求逐项对应填报所提供货物的性能指标等承诺（即：谈判报价表），否则，其响应将被拒绝；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 供应商应根据所提供的货物如实填写谈判报价表的各项内容，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3. 谈判报价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个人 CA 签章）并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4. 如全部或部分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范围的，供应商应在本表备注栏内写明各分项货物属于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几类第几项序号的产品，以便谈判小组作为优先采购或评审的依据。

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

3. 技术规格偏差表（必须提供）；

附件：

技术规格偏差表（格式）

项 号	货物名称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响应文件的响应 情况	偏差情况说 明
1				
2				
3				
...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供应商应根据提供货物的性能指标承诺（即：谈判报价表）、对照“采购需求”详细注明响应情况，并按格式填写此表，当所提供货物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等承诺出现“正偏差”情况时，应详细填写偏差情况说明及提供相应

有效的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有权不予认定“正偏差”情况。

2. 响应情况偏差表须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

4. 商务响应表（必须提供）；

附件：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差说明
.....			

注：供应商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商务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并在“偏差情况”栏注明“正偏差”、“负偏差”或“无偏差”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 注：1. “商务响应表”各项内容必须如实填写。
2. 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CA 签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

5. 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包含售后服务要求的全部内容）（格式见附件）

附件：

服务承诺书（格式）

磋商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6. “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按其要求提供）。

（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目录

1.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2. 节能方面的证书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有，请提供）；

3. 环境标志方面的证书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有，请提供）；

4. 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采购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为准（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否则将不予计分；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如有，请提供）；

5. 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审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加盖个人 CA 签章，否则响应无效。

1.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请提供）

附件：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姓 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工作时间	备注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自然人除外）。

供应商（公章(CA 签章)，自然人签字或个人 CA 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结合本项目自行制定

2. 节能方面的证书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有，请提供）；

3. 环境标志方面的证书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如有，请提供）；

4. 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 [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采购合同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为准（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货物名称、种类、金额），否则将不予计分；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如有，请提供）；

5. 供应商可结合本项目的评审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